

# 蓝山县人民政府文件

蓝政发〔2016〕15号

---

## 蓝山县人民政府 关于更新城区基准地价和制订八个建制镇 基准地价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国有农林茶场，县直各单位：

为规范市场秩序，强化土地资产管理，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我县委托湖南众联评估有限公司编制《蓝山县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技术报告》，该报告和我县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一并报请省国土资源厅验收，经省国土资源厅一致通过后，于2016年7月27日下发了《关于同意公布实施2015年蓝山县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的函》（湘国土资函〔2016〕234号），同意我县基准地价公布实施。现将更新后的城区基准地价及制订的8个建制镇基准地价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公布实施，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蓝山县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一览表

蓝山县人民政府

2016年10月12日

---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武部。

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法院，县检察院。

---

蓝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0月12日印发

附件

## 蓝山县城镇基准地价更新成果一览表

### 一、基准地价内涵

**表1 蓝山县城镇商服用地基准地价内涵**

土地级别	土地权利状况	使用年期(年)	容积率	标准深度(m)			开发程度	基准日
				主干道	次干道	支干道		
I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40	2.8	20	16	12	五通一平	2015.12.31
II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40	2.6	20	16	12	五通一平	2015.12.31
III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40	2.4	20	16	12	五通一平	2015.12.31
IV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40	2.2	20	16	12	五通一平	2015.12.31
V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40	2.0	20	16	12	五通一平	2015.12.31

**表2 蓝山县城镇住宅用地基准地价内涵**

土地级别	土地权利状况	使用年期(年)	容积率	开发程度	基准日
I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70	3.0	五通一平	2015.12.31
II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70	2.8	五通一平	2015.12.31
III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70	2.6	五通一平	2015.12.31
IV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70	2.4	五通一平	2015.12.31
V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70	2.2	五通一平	2015.12.31

**表3 蓝山县城镇工矿仓储用地基准地价内涵**

土地级别	土地权利状况	使用年期(年)	容积率	开发程度	基准日
I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50	1	五通一平	2015.12.31
II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50	1	五通一平	2015.12.31
III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50	1	五通一平	2015.12.31
IV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50	1	五通一平	2015.12.31
V级	出让土地使用权	50	1	五通一平	2015.12.31

**表4 蓝山县建制镇基准地价内涵表**

土地用途	土地权利状况	使用年期 (年)	容积率	开发程度	基准日
商业	出让土地使用权	40	1.5	三通一平	2015.12.31
住宅	出让土地使用权	70	1.6	三通一平	2015.12.31
工业	出让土地使用权	50	1.0	三通一平	2015.12.31

二、城区基准地价

**表5 蓝山县城关镇土地级别基准地价表**

级别	级别范围	基准地价 (元/平方米)		
		商服	住宅	工业
I级	新民西路—英才路—城东路—塔峰中路— 塔峰西路—永连公路—新民西路	3200	1800	320
	塔峰中路(永连公路—城东路)两侧20米			
II级	塔峰西路—塔峰中路—塔峰西路—城东路—湘粤 南路—兴隆街—永连公路—塔峰西路	2200	1300	280
	南平路—五里大道—新建路—新民路—英才路— 新民西路—永连公路—南平路			
	永连公路(南平西路—塔峰西路)以西区域			
	新建路—城东路—沿河路—五里大道—新建路			
III级	蓝山大道—创业大道—沿河路—五里大道— 南平路—永连公路以西区域—蓝山大道	1550	950	240
	兴隆街—湘粤南路—健康路—永连公路—兴隆街			
	永连公路(塔峰西路—健康路)以西区域			
	舜水河东侧塔下寺桥以西区域			
IV级	蓝山大道—龙泉路以东—承阳大道—创业大道— 蓝山大道	1100	685	210
	永连公路—承丰大道—创业大道—蓝山大道— 永连公路			
V级	其他区域	800	500	180

表6 蓝山县城商服用地路线价表(元/平方米)

序号	路名	路段范围	路线价(元/平方米)
1	塔峰中路	湘粤中路—城东路	10000
2	塔峰西路	湘粤中路—永连公路	8950
3	湘粤中路	新建路—政务中心	8050
4	新建西路	湘粤中路—永连公路	7200
5	湘粤中路	新建路—南平路	7200
6	城东路	塔峰中路—县政府	6580
7	边贸中路	新建西路—塔峰西路	6520
8	城东路	环城东路—塔峰中路	6500
9	新建东路	湘粤中路—城东北路	5350
10	市政广场路	全段	5310
11	城东南路	县政府—东门口桥	5150
12	南平路	永连公路—新民路	5120
13	边贸路北	新建西路—南平路	5120
14	湘粤南路	政务中心—红旗巷	4950
15	塔峰东路	城东路—县人民医院	4900
16	永连公路	新民西路—塔峰西路	4800
17	环城西路	湘粤南路—县公安局	4700
18	边贸路南	塔峰西路以南	4500
19	英才路	湘粤中路—永连公路	4500
20	湘粤南路	红旗巷—健康路	4320
21	城东北路	环城东路—新民路口	4320
22	永连公路	新民西路—东方大道	4200
23	南平路	新民路—工业大道	4020
24	边贸城市场	全段	4020
25	永连公路	塔峰西路—健康路	4000
26	东方大道	永连公路—五里大道	3910
27	湘粤北路	南平路—东方大道	3600
28	南平路	工业大道—古城路	3280
29	英才路	湘粤路—舜峰路	3250
30	工业大道	东方大道—南平路	3220
31	丽宏大道	永连公路—五里大道	3220

序号	路名	路段范围	路线价(元/平方米)
32	创业大道	东方大道—南平路	3220
33	舜峰路	塔峰中路—新民路	3200
34	广华街	全段	3200
35	环城东路	县公安局—城东北路	3200
36	新民路	南平路—古城路	3200
37	承阳大道	永连公路—五里大道	3050
38	五里大道	东方大道—古城路	3050
39	东方大道	五里大道以东	2850
40	塔峰东路	县人民医院—塔下寺桥	2520
41	古城路	新民路口—五里大道	2250
42	城东路	东门口桥—湘粤南路	2200
43	蓝连路	湘粤北路—永连公路	1900
44	高速公路连接线	高速公路收费站—东方大道	1900
45	健康路	湘粤南路—永连公路	1650
46	新民路	南平路—湘粤北路	1620
47	古城路	五里大道—南平路	1600
48	三中路	全段	1550

### 三、建制镇基准地价

**表7 蓝山县建制镇土地级别基准地价表(元/平方米)**

建制镇名	土地级别	路段	商业	住宅	工业
毛俊镇	I	汽车站往市场方向—镇政府	760	370	160
	II	市场周围区域	520	290	140
		三叉路口—医院			
III	其它区域	300	220	120	
新圩镇	I	S324线(邮政所—烟草站右侧路口)	760	370	160
	II	市场周围、进镇政府道路两侧	520	290	140
		S324线(尧仁加油站—邮政所)			
		S324线(烟草站右侧路口—龙家加油站)			
III	环村路及其它区域	300	220	120	

建制镇名	土地级别	路段	商业	住宅	工业
楠市镇	I	蓝宁公路(老粮站—供销社)	600	310	160
	II	X056线(蓝宁公路交叉口— 过境路路口)	430	250	140
	III	过境路、开发区、市场	280	200	120
		其它区域			
土市镇	I	S322(土市汽车站至市场)	600	310	160
	II	S322(市场至新村路口)	430	250	140
	III	其他区域	280	200	120
太平圩镇	I	209乡道(卫生院至村活动中心)	600	310	160
		209乡道(市场至烟草公司)			
		S324(大洞办事处)			
	II	薛家至卫生院	430	250	140
		村活动中心至政府			
		烟草公司至太平学校			
市场以北区域					
III	其他区域	280	200	120	
塔峰镇竹 管寺街道	I	永连公路(悦宾酒楼—成家村路口)	600	310	160
	II	镇政府—永连公路路口	430	250	140
		市场区域			
	III	永连公路成家村路口以北	280	200	120
		永连公路悦宾酒楼以南			
环城路、其它区域					
所城镇	I	所大公路(邮政所—辉通通讯)	500	260	150
	II	所大公路(中心小学—邮政所)	300	210	125
		市场周围			
		所大公路(辉通通讯—派出所)			
	III	派出所—镇政府	240	170	105
		所大公路(中心小学以南、 派出所以北)			
其它区域					

建制镇名	土地级别	路 段	商业	住宅	工业
祠堂圩镇	I	永连公路（兴华超市至政府路口）	500	260	150
	II	永连公路（兴华超市以北）	300	210	125
		永连公路（政府路口以南）			
		X055（全段）			
III	其他区域	240	170	105	
塔峰镇火市街道办参照竹管寺街道办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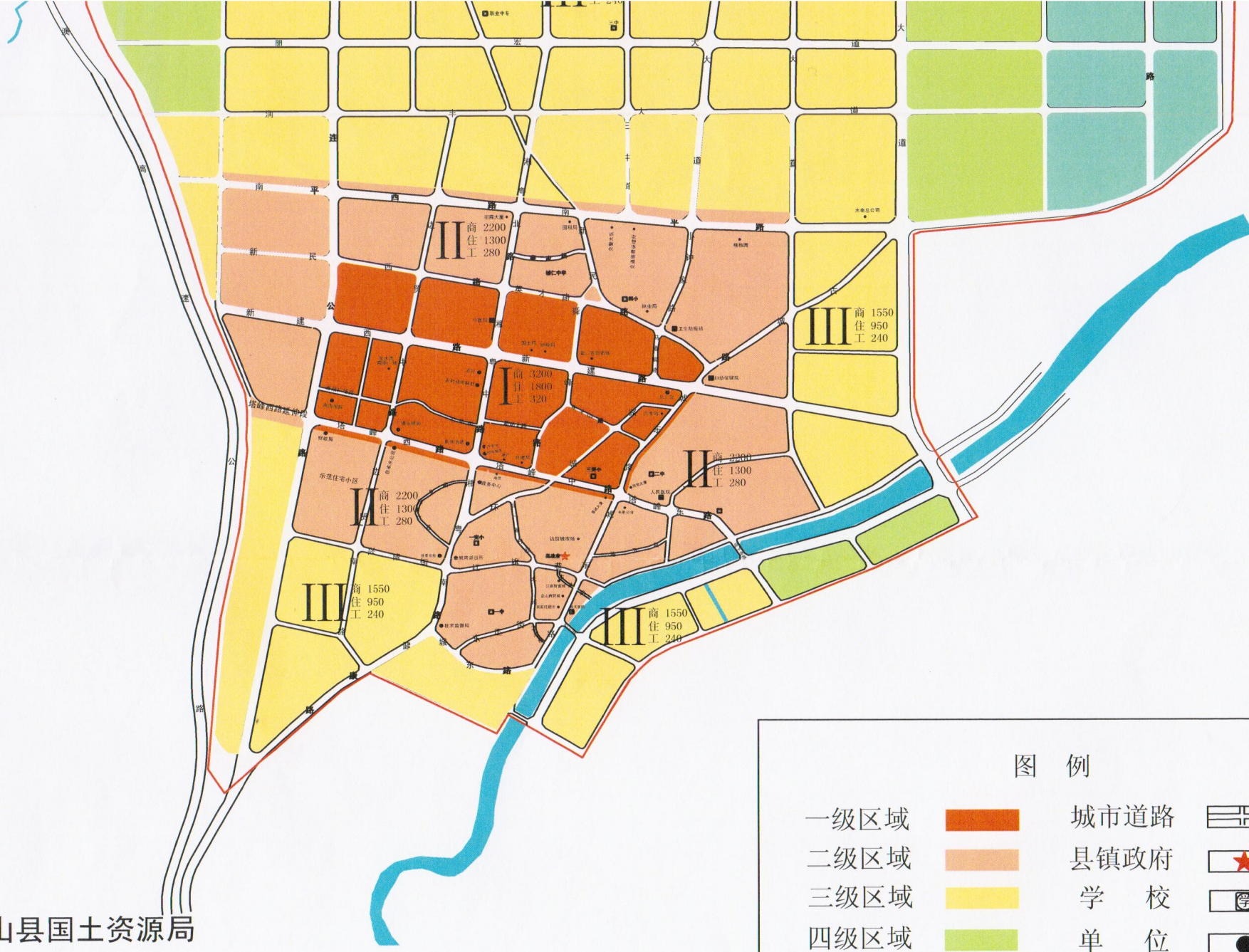


图 例

- |      |  |       |  |
|------|--|-------|--|
| 一级区域 |  | 城市道路  |  |
| 二级区域 |  | 县镇政府  |  |
| 三级区域 |  | 学 校   |  |
| 四级区域 |  | 单 位   |  |
| 五级区域 |  | 定级范围界 |  |

蓝山县国土资源局  
 湖南众联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